

全国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编

第一五八辑

文
史
下
資

料
述
精



全国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编

文 史 资 料 选 辑

第一五八辑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文史资料选辑·第158辑 / 全国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编·—北京：中国文史出版社，2010.12

ISBN 978 - 7 - 5034 - 2891 - 3

I. ①文… II. ①全… III. ①文史资料—中国 IV. ①K250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10423 号

责任编辑：张建安

封面设计：张守义

出版发行：中国文史出版社

网 址：www.wenshipress.com

社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：100811

电 话：010 -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(发行部)

传 真：010 - 66192703

印 装：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：690 × 960mm 1/16

印 张：13.5 字数：182 千字

印 数：7000 册

版 次：2010 年 12 月 北京第 1 版

印 次：2010 年 12 月 第 1 次印刷

定 价：27.00 元

文史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《文史资料选辑》编委会

主任 陈福今

副主任 卞晋平 毛福民 计佑铭 冯骥才 范钦臣

郑欣森 钟起煌 施子清 桑结加 崔占福

梁 华

委员 王兴东 王晓秋 石 峰 刘兰芳 李兴山

李国强 李景瑞 余 辉 沈 梯 张 皎

张 健 张华祝 张廷皓 陈 力 陈 醉

林 野 黄小同 曹幸穗 曹鸿鸣 戚发轫

董良翚 滕矢初 陈爱菲 张燕妮 许水涛

王合忠

决策内幕

- 1 我所亲历的安徽农村改革
 ◎ 王光宇
- 16 亲历辽宁集体林产权制度改革
 ◎ 胡晓华

青年自述

- 28 临危受命外贸运输代总经理
 ◎ 田光涛
- 37 回忆在地质矿产部工作的几件事
 ◎ 朱训
- 65 参加国产飞机设计的日子
 ◎ 程不时

史事经纬

76 李先念的五次故乡行

◎ 任正学

88 记胡耀邦辞职后的一次外出调研

◎ 袁树峰

委员园地

112 我的十年政协参政经历

◎ 陈漱渝

122 我与政协工作有缘

◎ 范征夫

往事追忆

153 回忆父亲王世杰

◎ 王秋华

160 漫忆李四光一家

◎ 杨静远

史海钩沉

167 我任傅作义内勤参谋

◎ 岳长春

173 和黄维的一段交往

◎ 王春景

文苑艺林

187 首届《琵琶记》讨论会始末

◎ 戴 霞

201 我的连环画情结

◎ 方 正

我所亲历的安徽农村改革

◎王光宇*

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，发端于安徽的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命名的农村改革，在整个中国的改革开放事业中，曾经发挥过显著的先导作用。用今天的眼光来审视，它的实质是体现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方向，构建农村市场经济的微观基础，使农户成为独立的市场主体，其意义深远，因而在改革进程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历史地位。正如邓小平所说：中国的改革是从农村开始的，农村的改革是从安徽开始的。所以，我一直认为，安徽农村改革是一项非常宝贵的创新成果，正确地认识它、总结它、继承它，将成为继续推进农村深化改革的精神动力和知识财富。

对于这场改革，万里同志曾发表过一篇内容非常翔实的《安徽农村改革口述史》（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），其他一些同志也从不同角度和侧面分别写过回忆文章，这对盘点和总结那段历史，让其成为下一步改革、发展的经验和依据，都是非常必要的、有益的。万里当时作为省委第一书记主政安徽，我任省委书记，分管农村工作，是他发动和推进安徽农村改革的助手。我有幸作为这场改革的亲历者、参与者和决策者之一，觉得有必要

* 王光宇，中共第十一届、十二届中央委员，第四届、第七届全国人大代表，曾任安徽省省委书记、省人大常委会主任。



担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时的万里

把所见、所闻、所历，尽可能客观准确地记述出来，和大家共同认识和总结这段历史，从中汲取经验和智慧，以期有助于为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服务。

同历史上的任何改革一样，要保证改革的推进和成功，毫无疑问，总要有一批富有远见卓识的组织者、领导者，要有改革的闯将和干将，更重要的是他们的思想、主张、谋略、行动一定要牢牢植根于群众之中，获得亿万群众由衷的拥护和支持。也就是说，改革是由一批有远见的领导人、精英人物、“弄潮儿”和广大群众

结合起来共同作用的结果，而这种相互结合和共同作用，又是与社会历史和经济发展规律相一致的。这永远是一个历史唯物主义的命题。安徽农村改革也是这样。它并不是什么人特别聪明凭空想出来的，而是领导者总结群众的创造而形成的；它也不仅仅是某一个地方的独有专利发明，而是有着广泛而深刻的历史背景、社会根源、客观需求和群众基础。回顾一下安徽农村改革的历程，可以帮助我们明晰这一点。

省委“六条”是安徽农村改革的第一个序曲

万里在他的“口述史”中将省委“六条”的制定，称作是农村改革的“头一个回合”，重点是“突破学大寨的框框，坚持以生产为中心”。省委“六条”发布于 1977 年 11 月 28 日，全称是《中共安徽省委关于目前农村经济政策几个问题的规定（试行草案）》。其主要内容是：强调农村一切工作要以生产为中心；尊重生产队的自主权；分配要兑现；允许农民搞正当的家庭副业，产品可以拿到集市上出售；生产队实行责任制，只需

个别人完成的农活可以责任到人，等等。

省委出台这个“六条”的背景是：万里于1977年6月来安徽，首先抓揭批“四人帮”斗争，但他更急切地希望能了解到农村真实情况。他轻车简从，察看了安徽许多农村。在大别山革命老区金寨县，他亲眼目睹已经十六七岁的女孩没有裤子穿；在皖南泾县，农民告诉他现在的生活水平还不如当年新四军在皖南时期；在淮北、皖东，他看到有些穷村，农民家门、窗都是泥土坯的，连桌子、凳子也是泥土坯的，找不到一件木器家具。这样的情景，使他十分吃惊，他感叹地说：“解放快30年了，农民还这么穷，社会主义优越性到哪里去了？”对于这些情况，我作为从20世纪50年代就分管农村工作的省委书记处书记，而且经常下到农村、住到农村，当然是早已了解的。但在极“左”盛行的年代，我个人也是无力回天的。粉碎“四人帮”以后，我开始对党的农村政策进行反思。万里提出，要我准备一个较为完整系统的全省农村经济和农民生活情况，以及解决意见的书面材料，向省委作全面汇报。我便推荐和布置省农委周曰礼主持并由各地市农委协同，共同做好这件事。不久，周曰礼拿出一个较为系统的材料出来，内容包括安徽农村落后的生产力水平状况、农民生活艰难情况、人民公社体制的种种弊端、农业学大寨运动出现的问题、农民生产积极性严重低落，等等。8月下旬，万里、顾阜新、赵守一（顾、赵均是省委书记）和我一起听取了周曰礼的汇报。周曰礼的汇报使万里受到了深深的震撼，使他感到“经济上的拨乱反正比政治上的拨乱反正更艰巨，不搞好经济上的拨乱反正，政治上的拨乱反正也搞不好”。他当即表示自己要拿出80%的时间和精力研究和解决农村问题，并要求我一定要认真指导、帮助省农委进一步搞好调查，会同各地市农村工作部门集体研究，代省委起草一个解决农村问题的文件草稿。10月下旬文件草稿出来后，万里、顾阜新、赵守一和我先后到肥东县解集公社青春大队、长丰县吴山公社四里墩大队等一些地方，分别召开大队干部、生产队干部和社员座谈会，和他们一起研究，交换意见。许多地、县委主要负责人也深入农村就有关政策

问题作调查研究。在此基础上，省委于 1977 年 11 月 15 日至 21 日召开了由各地、市、县委和省直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的全省农村工作会议，经过与会人员的反复讨论，形成了省委“六条”。很明显，这个文件是集体智慧的结晶。

现在回过头来看，省委“六条”那些内容并没有什么特别新奇之处，但在当时的历史条件和政治环境下，出台这些政策规定的是很不容易的，甚至可以说是冒着极大风险的。因为那时还处在“两个凡是”时期，还在强调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，继续开展普及大寨县运动，1977 年冬天中央还发出一个 49 号文件，提出今冬明春要把 10% 的生产队过渡到大队核算，省委“六条”内容许多都在禁区之中。例如，提出“以生产为中心”是同抓阶级斗争方针不相符的；提出“生产队可以搞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”同“学大寨”精神是相违背的；提出“尊重生产队自主权”同“过渡到大队核算”则是唱对台戏。所以，1978 年初召开全国“普及大寨县”现场会，万里找了个借口没有去，而让赵守一代表他去，而且交代他说“你去了光听光看，什么也不要说”，“回来以后也不必传达”。我完全赞同和支持万里的主张。

正是在上述历史背景下，省委“六条”一发布，立即受到广大农民和基层干部的热烈拥护，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被调动起来，同时很快孕育和催生了多种生产责任制的萌芽与成长，农村改革大幕的一角从这里悄悄揭开。

省委“六条”的贯彻执行，也很快引起全国的关注。《人民日报》1978 年 2 月 3 日以《一份省委文件的诞生》为题予以报道。1978 年 3 月，《红旗》杂志发表了万里的《认真落实党的农村经济政策》长篇文章，新华社也及时转发。省委“六条”的影响逐渐波及全国。

让农民“借地渡荒”是安徽农村改革的第二个序曲

1978 年，安徽大部分地区 10 个月没有下过透雨，许多河水断流，水

库干涸。干旱严重程度是我记事以来没有遇见过的。例如，巢湖里的水都干了；有的塘中的老鳖旱死了；肥东县八斗岭的群众饮水都是用汽车运去的。全省共造成 6000 多万亩农田受灾，4000 多万人口的地区缺乏生活用水。到了秋季，该种小麦了，号召群众采用打井、深挖沟塘取水办法抗旱种麦，同时采用“三干法”（干地、干土、干下种）种麦，群众不舍得把种子干种下去，怕白白损失了。大片大片的耕地在那里抛荒，群众眼看今后生产生活无指望，非常恐慌。万里问我怎么加快秋种速度？我回忆起 1954 年发大水，退水很迟，灾情严重，曾采用过“借地渡荒”的办法，收到了明显效果。我向万里建议：现在全省耕地大面积抛荒，与其抛荒，不如借给农民个人耕种，充分发挥各自的潜力，尽量多种一些秋季作物以渡过灾荒。万里考虑良久，说可以试一试，并召开省委常委会专门讨论，决定采取“非常措施”——“借地渡荒”：凡集体无法耕种的土地，可以借给社员种麦、种油菜，每人借三分地，并鼓励农民开荒多种，谁种谁收谁有，国家不征粮，不分统购任务。这一措施立竿见影，不仅激发了广大农民的抗灾热情，使全省最终超额完成了秋种计划，而且为在农村广泛推行包产到户、包干到户直接提供了契机和良好条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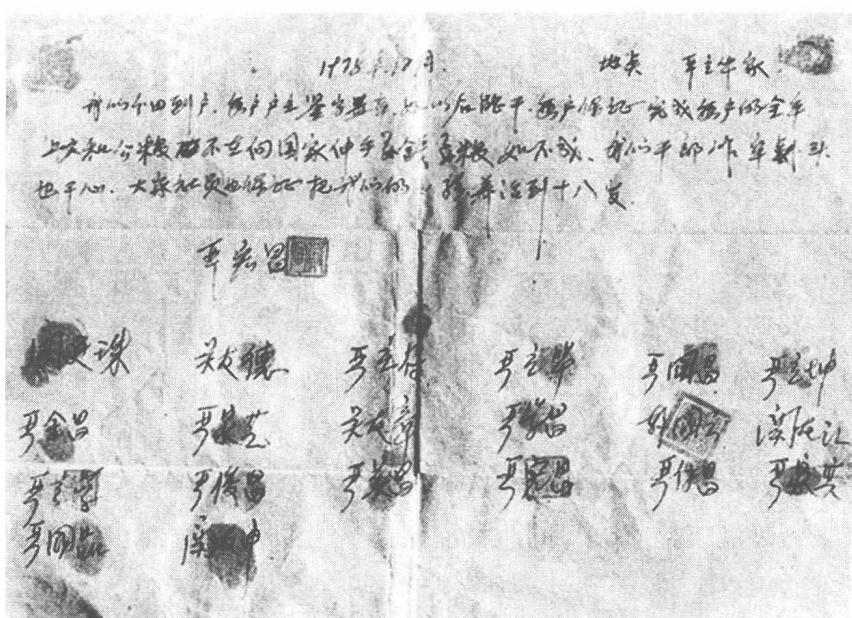
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广泛兴起

在贯彻执行“省委六条”和让农民“借地渡荒”过程中，由于长期推行的极“左”的农村经济政策有很明显的松动，全省许多农村闻风而动，或公开、或暗地、或自发、或有组织地搞起了各种不同形式的生产责任制。1978 年春种时，来安县烟陈公社杨渡大队魏郢生产队在全县率先实行“包产到组、超奖减赔”的办法。1978 年秋种时，来安县委书记王业美到十二里半公社检查工作，发现了一个全县“产量最低、社员最穷、集体经济最薄弱、农户最脏、病人和小孩最多”的生产队——前郢生产队。王业美问队长：“有什么办法能搞好？”这位队长回答：“什么办法都不行，

只有一个办法，干脆包产到户。”王业美说：“我批准你们搞，但这不是县委意见，其他生产队不准搞。”前郢生产队就这样成为滁县地区第一个实行包产到户的生产队。在这同时，肥西县山南公社小井庄生产队以“借地渡荒”的名义，暗地把相邻两队之间的土地借给了农民耕种，看到工作队没有干预，索性将所有的集体土地都借给了农民。附近生产队也有的跟着这样做了。所以说，小井庄也成为最早包产到户的队。同样在这一时期，芜湖县黄池公社西埂生产队也率先实行包产到户，并很快影响和波及邻近的队纷纷效仿。

在来安、肥西、芜湖等县推行包产到组、包产到户的过程中，凤阳县马湖公社干部和农民则创造了“大包干”办法。基本内容是：坚持耕地等基本生产资料的公有制，以家庭经营为基础，以联产承包为核心，采取“保证国家的，留够集体的，剩下都是自己的”分配方式。马湖的“大包干”一开始是包干到组，即生产队下面分很多个小组，有的组只有三五户，基本上是父子、兄弟、叔侄等近亲。因为“组”毕竟还是集体，核算单位划小了，成为“三级半所有制”，不像包产到户那么敏感，风险较小，阻力也小，于是在县委领导下，凤阳全县迅速铺开。该县小岗生产队，名为包干到组，实则率先突破了这一形式，在 1979 年春节期间秘密搞起了包干到户，成为凤阳县农村大包干到户的第一家。后来万里同志和我都去看过，代表省委给予支持。

安徽农民在实践中创造并实行的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，开始时总体上分为两类：一类是联产的；另一类是不联产的。不联产的主要形式是分组作业、定额管理和小段包工、季节性包工；联产的有包产到组，包产到户，大宗作物包到组、小宗作物和经济作物包到户，动石磙子的作物包到组、不动石磙子的作物包到户，水田包到组、旱地包到户，等等。最终都发展成为包产（包干）到户，规范的称法是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。全省于 1981 年底基本完成。需要说明的是，包产到户与包干到户其实质是一样的，两者实际内容没有什么区别。



凤阳县小岗村 18 位农民按下红手印的“包产到户”契约

肥西县山南公社“包产到户”试点 使省委更加坚定推进农村改革的决心和信心

由省委“六条”和“借地渡荒”所引发的多种形式的农村生产责任制虽然广泛兴起，并非常显著地推动了农村生产的发展，但当时并没有得到中央的认可。1978年底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原则通过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两个文件，即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》（草案）和《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》（试行草案）。这两个文件总的来说是很好的，总结了七条经验教训，又提出许多加快农业发展的政策措施，但文件并没有完全消除过去“左”的影响。文件中一方面提出“三个可以”（可以按定额记工分，可以按时记工分加评议，也可以在生产队统一核算和分配的前提下，包工到作业组，联系产量计算劳动报酬，实行超产奖励），这有利于放开农民的手脚；但另一方面又提出“两个不许”（不许

分田单干，不许包产到户）。万里在参加十一届三中全会讨论文件草稿时，曾一再提出“文件中不要写‘不许包产到户’了吧！”未被采纳。

文件下达后，经我向万里建议，于 1979 年 2 月 2 日派省农委周曰礼带一批干部组成工作组，到肥西县山南公社宣讲文件。该公社小井庄等生产队，因在“借地渡荒”中早已把土地分到户，这里的干部群众听到文件传达后，失望地说：“早也盼，晚也盼，盼来两个不许干”，“我们要求包产到户，如这次一炮打不响，就没有希望了”。周曰礼曾担任过曾希圣的秘书，在 1961 年参加搞过“责任田”的试点和推行，他深知“责任田”的好处，对农民的心理、感情、要求非常理解和支持，但由于中央文件明确规定“两个不许”，感到很无奈。他于 2 月 5 日急忙赶回合肥，当晚就向万里汇报，反映群众对包产到户的要求强烈，这件事情怎么向农民表态。万里说：这不是一件小事，明天我们开常委会再说，看大家的意见怎么样。

2 月 6 日，万里主持省委常委会议，周曰礼做了汇报。会上，意见不一。有人提出：按中央文件上讲不准干，我们要表态同意农民干，这是违反组织原则的问题。有人建议：如果同意农民干，首先要向中央报告请示，中央同意后，我们再表态。讨论了一上午，意见统一不起来。

下午继续开会，万里让我先发言。我在会上回顾了 1961 年安徽推行“责任田”的实际情况，我说“责任田”对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、改善人



1979 年 2 月 6 日，中共安徽省委召开常委会，决定在肥西县山南公社进行包产到户试点。

民生活、克服困难，对当时扭转形势起到了很大作用。现在说起“责任田”，农民仍非常怀念，他们称“责任田”为“救命田”。我表示可以有领导、有步骤地推行，至少在生产落后、经济困难的地方可以先

试行。我还说：过去一二十年不断地批判包产到户，把包产到户说成是走资本主义道路，把大家搞怕了。特别是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，安徽有几十万干部因包产到户的问题受到批判，有些领导干部被戴高帽子、游街、关牛棚，把大家搞得谈“包”色变，一直心有余悸。现在如果要群众搞包产到户，首要的问题是要把干部思想搞通，解除他们的顾虑。万里同意我的上述看法，说我对“责任田”的回顾对人很有启发。他有两句话讲得非常深刻、精彩，也极富哲理性。他说：“过去批判过的东西，不一定是错误的；过去提倡的东西，不一定就是正确的，都要用实践来检验。”并且说：“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政策，也毫无例外地需要接受实践的检验。”最后万里下了决心，他提出一条建议：把山南公社作为省委的试点，进行（包产到户）试验，搞一年。年底总结，这个办法好，我们就搞；不好，我们就收回来。如果滑到资本主义道路上去，也不用怕，我们有办法把它拉回来。如果收不到粮食，省委负责调粮食给他们吃。我和顾卓新、赵守一立即表态同意万里的建议，其他同志也先后表态同意，终于形成一致决议：由周曰礼率一批干部在山南公社搞试点，暂不宣传、不登报、不推广。但这个消息在肥西县不胫而走，“包产到户”捂也捂不住，全县很快就有一半以上的生产队搞了包产到户。其他许多地方听说后，也自动跟着学。省委有的同志觉得面搞得这么大，怕不好办；万里则认为这是顺应了群众要求，坚持不动摇。

在肥西县山南公社试点期间，我曾多次去那里与周曰礼等同志一起深入到群众中了解情况，发现问题，帮助研究解决办法。有一次，省军区一位领导同志到肥西县检查工作，知道这里搞包产到户，认为这样下去会动摇军心，“毁我长城”，因为战士会要求回家包田，而伤残复员军人自己生产有困难，今后谁还愿意参军？他要求当地改正。于是在麦收后，县委正式发文，要求所有实行包产到户的队，一律重归集体经营。这一下子引起一片混乱，信访不断。为此，我去肥西县委参加两次常委会，向他们作宣传解释，才扭转过来。



1979 年 5 月 21 日，万里也亲自去山南公社作调查。农民向他提出：“包产到户允许我们搞多长时间？”万里当场答复：“你们愿意搞多久就搞多久，什么时候不增产了就不搞。”这一回答给农民和基层干部大大壮了胆。

排除阻力和干扰，坚持推进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为主要内容和形式的农村改革

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，是农村改革的第一步，万事开头难，当时遇到的阻力和干扰确实是异乎寻常的。阻力主要来自政策环境仍然不够宽松，禁区还是很多；同时也来自长期以来“左”的影响太深，思想不够解放，很多人受条条框框的束缚，难以冲破旧的思维和行为方式；再就是上下左右一些人的责难、非议和干扰很多。这里仅举一例，即可了然全貌。1979 年 3 月 15 日《人民日报》头版头条发表了甘肃省档案局张浩写的读者来信，并加了编者按。按语强调当前人民公社实行的“三级所有、队为基础”是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的基本经营制度，“应该稳定”，认为“分田到组、包产到组”在政策上有问题，要“坚决纠正错误做法”。这虽然只是一篇读者来信，但《人民日报》作为党中央的机关报，在版面上那样安排，又加上那样的按语，人们自然明白它的意图和分量，所以引起安徽农村干部群众的一时恐慌和猜疑。我向万里汇报后，万里指示用省委名义立即发个代电给各地、市、县委，要求“所有推行责任制的地区一律不动”，“要坚决稳定下来，集中精力搞好春耕生产”。同时，我还按照万里指示精神，要周曰礼组织人针对“张浩来信”内容，写了一篇题为《正确看待联系产量的责任制》的读者来信。在我们的力争下，于 3 月 20 日在《人民日报》头版头条发表。《人民日报》也加了编者按，承认发表张浩的来信和编者按语中有些提法不够准确，今后应当注意改正。这场风波才得以平息，安徽推行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才被保住。